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先生持有公司 209,646,57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2.39%，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其累计股份质押数量为 152,16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72.58%。

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潘锦海
本次解质股份（股）	21,93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10.46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6.53
解质时间	2019 年 11 月 15 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209,646,570
持股比例（%）	62.3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152,16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72.58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45.29

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拟用于后续质押，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